



人权事务委员会

人权事务委员会结论性意见的后续行动报告*

增编

评价关于萨尔瓦多的结论性意见的后续行动资料

结论性意见(第一二二届会议): [CCPR/C/SLV/CO/7](#), 2018年3月28日和29日

后续行动段落: 第16、第18和第22段

从缔约国收到的资料: [CCPR/C/SLV/FCO/7](#), 2020年10月5日

从利益攸关方收到的资料: [非政府组织联盟](#), 2020年9月7日; [民间社会组织联盟\(1\)](#), 2022年4月21日; [民间社会组织联盟\(2\)](#), 2022年4月26日; [生殖权利中心](#), 2022年4月14日

委员会的评价: 16[C][B]、18[C][E]和22[C]

第16段: 自愿终止妊娠与生育权¹

从缔约国收到的资料概述

2014年至2019年7月, 147名妇女因实施与产科急症有关的行为受到起诉。这些起诉案件中, 有61项定罪(27项堕胎罪), 6项无罪释放, 3项中止诉讼程序, 9项减刑, 1项赦免, 3项提前释放, 1项复审判决。

《宪法》保障荣誉权、个人和家庭隐私权以及身心健康权。《刑事诉讼法》就职业保密范畴内的罪行的举报义务规定了一项例外。根据法律, 治疗产科并发症不构成犯罪, 卫生部的指导意见也不要求医务人员报告产科并发症病例。卫生部为流产后护理人员制定了关于安全处理流产的培训和基于权利的提高认识与培训方案。

* 委员会第一三五届会议(2022年6月27日至7月27日)通过。

¹ 由于大会第68/268号决议第15段规定的字数限制, 载有委员会建议的段落未在本文件中转载。



《2017-2027 年预防儿童和青少年怀孕国家跨部门战略》旨在预防女童和青少年怀孕。《2015-2019 年全面妇幼保健国家战略计划》力求促进性健康和生殖健康，降低孕产妇死亡率并确保获得保健服务。另采取了多项措施，用于育龄妇女的治疗问题。

2009 年至 2019 年，孕产妇死亡率大幅下降。有多项方案和政策确保孕前护理、咨询以及关于性权利和生殖权利的信息。缔约国有一个发病率和死亡率网上信息系统，另有死亡率数据年度分析以评估所实行政策的影响。

未充分征求意见并获得患者书面知情同意的情况下，不会对残疾患者实施绝育手术，也不会提供避孕措施。有认知障碍的患者经过咨询及医疗专业人员的评估后，可自愿获得避孕措施。《刑法典》第 147 条规定，同意是从轻情节，也是和免除刑事责任的理由。卫生保健人员接受关于性健康和生殖健康、人权以及世界卫生组织关于使用避孕药具的医学标准的培训。

从利益攸关方收到的资料概述

生殖权利中心

至少 6 名妇女仍因产科急症的理由被剥夺自由；另有许多人仍然受到起诉并有可能被剥夺自由。任意拘留问题工作组 2019 年的决定要求释放 Berta Arana，但她仍被拘留。

民间社会组织联盟(2)和生殖权利中心

在 Manuela 等人诉萨尔瓦多案中，美洲人权法院 2021 年 11 月 2 日的判决认定，除其他外，萨尔瓦多对任意拘留和违反医患保密与正当程序保障的情况负有责任。生殖权利中心称，这一判决下达后不久，几名因堕胎被监禁的妇女获释。然而，几人是根据减刑程序获释的，而减刑程序不允许撤销定罪、消除犯罪记录或提供补救。

委员会的评价：

[C]

委员会感到遗憾的是，缔约国没有采取立法措施以保障安全、合法和有效地获得自愿终止妊娠。委员会注意到，一些因堕胎相关罪行而被监禁的妇女已获释，但仍然关切的是，这方面的刑事定罪、起诉和监禁仍在继续，而且缺少资料说明，采取了哪些具体措施以确保她们获得法律顾问和正当程序的权利并为患者保密。委员会重申其建议，并要求缔约国提供统计数据，说明在报告期内因堕胎相关罪行而受到刑事起诉和拘留的妇女的人数，包括 Berta Arana，并提供资料说明是否有释放她们的任何计划。

委员会注意到缔约国采取了防止强迫残疾人绝育的保障举措并为卫生保健人员提供了培训，但感到遗憾的是，缔约国没有提供资料，说明自委员会的结论性意见通过以来采取了哪些具体措施，以确保征得残疾人的充分知情同意，并为保健人员提供培训，帮助他们了解强迫绝育的有害影响和后果。委员会重申其建议。

[B]

委员会表示欢迎的是，缔约国提供的资料说明，孕产妇死亡率有所下降，并有国家战略，在全国范围改善获得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服务的机会，包括咨询和孕前护理。委员会要求提供资料，说明这些战略的影响。

第 18 段：生命和人身安全的权利

从缔约国收到的资料概述

(a) 负责调查武装冲突期间发生的严重侵犯人权行为的特别股由总检察长办公室的经常预算供资。特别股的工作计划得到了人权股和各检察官办公室的支持。该股得到了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的技术援助和培训，并为制定对武装冲突期间发生的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进行刑事起诉的政策作出了贡献。该股依法有权要求提供调查所需资料，包括武装部队档案中的资料。

(b) 美洲人权委员会下令对前总检察长采取保全措施，政府根据与受益人达成的协议，在美洲人权委员会的监督下，执行了措施。总检察长办公室负责调查所称恐吓公职人员和民间社会成员的案件，民间社会组织则作为战略盟友给予合作。

(c) 截至 2019 年 12 月，国家寻找国内武装冲突期间失踪儿童委员会解决了 346 起登记案件中的 103 起，并 16 次启动挖尸检验程序。截至 2019 年 12 月，国家寻找国内武装冲突期间失踪成年人委员会共登记 193 起案件，确认了 1,229 项记录，目前正在编制失踪人员登记册。该委员会进行了一次挖尸检验。没有家庭团聚，没有找到失踪人员，也没有结案。

国际人道法和强迫失踪案件调查技术模块已纳入检察官学校的课程。总检察长办公室与人权高专办和美洲人权研究所合作，并在寻找失踪人员方面获得了技术援助。武装冲突期间发生的强迫失踪、杀人、屠杀、轰炸工会办事处、强迫征兵和其他罪行的案件正在调查之中。

从利益攸关方收到的资料概述

(a) 据非政府组织联盟和民间社会组织联盟(1)称，特别股的人力、资金和技术资源没有得到保证，并且没有足够的法律支持以保证其持续存在。非政府组织联盟称，该股仅由 5 名检察官组成，他们负责大约 182 起案件。据称，对于萨尔瓦多消除有罪不罚现象工作组提出的 160 起案件，总检察长办公室没有得出任何结果。总检察长办公室 2018 年 12 月发布的对武装冲突期间实施的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进行刑事起诉的政策没有得到执行，总检察长公开拒绝宪法庭对 1993 年《大赦法》的判决。

非政府组织联盟称，尽管总统公开表示愿意开放军事档案，但调查法官和获取公共信息研究所提出的提供军事档案的请求并没有得到批准。民间社会组织联盟(1)称，尚未通过立法以管理军事档案的查阅，实际工作中，国家正在阻挡查阅武装部队的相关档案。非政府组织联盟称，获取公共信息研究所的专员在等待进入军事设施以检查核心档案时受到了监视恐吓。

(b) 民间社会组织联盟(1)称，2021 年 5 月 1 日，国家未经正当程序，解除了最高法院宪法庭总检察长和法官的职务。2021 年 8 月，国家批准了《司法服务法》和《总检察长办公室组织法》修正案，修正案准许解除法官职务，包括审理武装

冲突期间发生的侵犯人权案件的法官。此外，政府支持通过一项关于外国机构的法律，该法将限制人权维护者和民间社会组织的工作。

(c) 民间社会组织联盟(1)称，国家为寻找失踪人员分配的资金和人力资源仍然不足。非政府组织联盟称，2020 年两个国家委员会的预算都被削减了。缔约国未批准《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令人关切的是，为国内武装冲突期间发生的严重侵犯人权行为的受害者提供赔偿的政府方案实际上已停止，在这方面缺少与受害者的对话并且缺少透明度。

尽管美洲人权法院下令中止立法进程，但一部几乎不加掩饰的新大赦法(《过渡期正义、赔偿与民族和解特别法》)还是于 2020 年 2 月通过，随后被总统否决。

委员会的评价：

[C]: (a)和(c)

委员会注意到关于特别股的经常预算、从人权高专办获得的技术援助和培训以及获取信息的资料，但仍然关切的是，有报告称，特别股的资源不足以应对其处理的案件量，查阅军事档案也受到阻碍。委员会重申其建议，并要求提供资料说明：(a) 对武装冲突期间发生的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进行刑事调查和起诉的进展情况；(b) 所称对获取公共信息研究所专员进行恐吓的情况。

委员会注意到关于两个国家委员会的工作和已解决案件数目，以及关于失踪人员登记的编制情况的资料。然而，委员会感到遗憾的是，自委员会的结论性意见通过以来，取得的进展有限，并且缺少资料说明为这些机构分配的资源以及为批准《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所采取的步骤。委员会重申其建议，并要求提供进一步资料，说明：(a) 报告期内为两个国家委员会分配的预算；(b) 为国内武装冲突期间发生的严重侵犯人权行为的受害者提供赔偿的政府方案的执行情况。

[E]: (b)

委员会注意到缔约国采取了保全措施，但感到遗憾的是，资料表明，缔约国采取了与委员会建议相反的措施，例如解除总检察长和宪法法官的职务，以及对《司法服务法》和《总检察长办公室组织法》所作的允许解除法官职务的修正。委员会重申其建议。

第 22 段：法外处决、强迫失踪和酷刑

从缔约国收到的资料概述

萨尔瓦多政府自 2019 年 6 月起执行《领土管制计划》，重点是收复犯罪团伙控制的领土，打击犯罪团伙的资金来源，并在监狱中进行干预。该计划包含预防措施，包括技术培训方案、大学奖学金和为青年人创造就业的方案，所有政府部门都参与了这些方案。

政府致力于处理侵犯人权的行为，无论施害者是犯罪团伙还是滥用安全职权的个人。2017 年制定了国家民警使用武力和致命武器的框架，并于 2018 年开展了提高对该框架认识的运动。警察行动与人权委员会制定了共同监测安全部队使用武

力情况的指标。专设检察单位调查了所称法外处决案件，并取得了积极成果。监督警察行为的内部监督机制有所加强。

从利益攸关方收到的资料概述

民间社会组织联盟(1)

国家采取了与建议相反的措施，执行了《领土管制计划》，根据该计划，武装部队的资金和人力资源大幅增加，由此损害了国家民警的资金和人力资源，同时武装部队行使的公共秩序职能有所扩大。

2015年至2020年，所称的2,497起警察与个人之间的武装冲突导致1,824名个人和36名警察或军事人员死亡，这显然表明，警察持续滥用致命武力而不受惩罚。

2020年至2021年，强迫失踪案件数量增加了19.4%。当局在寻找失踪者方面继续表现出效率低下，将这种失踪案件称为“自愿失踪”，甚至是在失踪者死亡的案件中这样做。

2022年3月27日为应对杀人案增加而实施的紧急状态导致了刑法改革和侵犯正当程序权的情况，并且此后准许15天行政拘留。

委员会的评价：

[C]

委员会注意到《领土管制计划》的执行情况和关于使用武力框架的资料，但感到遗憾的是，缺少资料说明采取了哪些措施加强国家民警的作用，使之能够承担武装部队行使的维持公共秩序的职能。委员会重申其建议，并要求提供进一步资料，说明：(a) 本报告所述期间为军队成员划拨的预算与为国家民警划拨的预算的比较情况，以及《领土管制计划》对预算的任何影响；(b) 《领土管制计划》是否同时适用于军队和国家民警；(c) 本报告所述期间滥用安保职权的案件、进行的调查及调查结果。

委员会注意到关于调查法外处决案件的专设检察单位的资料。然而，委员会感到遗憾的是，没有任何详细资料，说明法外处决案件和其他任意拘留与强迫失踪案件的情况。委员会强烈重申其建议，并要求提供关于法外处决、强迫失踪和任意拘留的申诉的统计数据，特别是2022年3月27日实行紧急状态后收到的申诉，包括关于所进行的调查及调查结果，特别是关于向受害者提供的赔偿的资料。

建议采取的行动：应函告缔约国后续程序中中止。所要求的资料应列入缔约国下一次定期报告。

应提交下次定期报告的时间：2027年(根据可预测的审议周期，将于2028年进行国别审议)。